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行权价格的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行权价格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次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行权价格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相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本次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行权价格事项。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九日